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单位_____招标项目（招标编号：_____）____包的投标邀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姓名）_____代表投标人____（投标单位名）____，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承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方同意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方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如有）我方承诺中标后，所有进口仪器设备的外贸代理等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确定的外贸代理机构执行，并同意依约定给付相应的外贸代理进口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不履行招标项目合同，将承担法律责任和违约责任，包括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顺延标价差额、误工损失等；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8.我方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9.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10.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和需求调查服务费。

11.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